

证券代码：836749

证券简称：嘉泽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嘉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已于2017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17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年06月02日08:30

结束时间：2017年06月02日11:3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05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05 月 31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深圳市嘉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刊登的《深圳市嘉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人法人股东/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企业股东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企业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

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7年06月02日上午08:00-08:30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彩田立交东南角新浩E都A座2401，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彩田立交东南角新浩E都A座2401

联系电话：0755-82187910

传真：0755-82175482

联系人：杨蛟龙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嘉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泽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17日